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 危险源判定工程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MDGP-2023-C158)



月 录

第一部	分 投标邀请函	• • • •	2
第二部	分 招标项目要求		6
→,	技术要求		6
<u>-</u> ,	商务要求		6
三、	开标评标程序		9
四、	评标方法及评分因素与标准		9
五、	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12
六、	项目需求书]	13
第三部	分 投标须知	4	27
第四部	分 合同草案	4	11
第五部	分 投标文件格式	4	1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受<u>天津市地震局</u>委托,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以公开招标方式,对 <u>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u>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 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一) 项目名称: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
- (二)项目编号: MDGP-2023-C158

二、项目内容

第一包: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服务 1 项; 本项目标的为: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服务;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三、项目预算

第一包:人民币674.5万元。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一)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 (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三)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 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投标人 须对上述声明函和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认定为无效投标并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 (四)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 (五)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将通过"企查查"查询供应商关联关系,"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五、 供应商资格要求 (实质性要求)

- (一)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 1. 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2. 提供财务状况相关证明材料(A、B提供任意一项):
 - 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
 - B. 2023 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3.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或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A、B提供任意一项):
- A. 提供 2023 年度至少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材料复印件;
 - B.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
- 5.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截至投标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注:

- 1、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并确保与原件一致。
- 3、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若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若 自然人参加开标(供应商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并签署确认。开标现 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件以备查验。
 - 4、因未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而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现场踏勘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七、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一)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5 日,每日 9:00-11:00、14:0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雅乐道与瑶琳路交汇处鹏展非沃大厦 1108 室)。
- (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为保证信息的准确性, 请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
- (四)招标文件的售价: 500 元,现金支付,现场发售。招标文件一经售出,费用概不退还。

八、 开标时间、地点

- (一)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4:00 (北京时间)
- (二) 开标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4:00 (北京时间)
- (三) 开标地点: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雅乐道与瑶琳路 交汇处鹏展非沃大厦 1108 室)

九、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 李响
- (二) 联系电话: 022-88397766

十、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一) 采购人名称: 天津市地震局
- (二) 采购人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19号
- (三) 采购联系人: 张老师
- (四) 联系方式: 022-28352991

十一、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二)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雅乐道与瑶琳路交汇处鹏展非沃大厦 1108 室
 - (三)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电话 022-88397766, 传真 022-88397766
 - (四) 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 tjmdgp@vip.163.com

十二、质疑、投诉方式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投标须知》"8.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投标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8日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本部分内容若与其他部分有不同之处,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技术要求

- (一)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设备及耗材等均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 (二)投标人须承诺一旦成为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 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国家及相关政策规定, 支付工资、加班费和福利费、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 (三)投标人须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若涉及特种作业或特种设备的操作(如电工作业等),投标人提供的特种作业操作人员具备特种作业操作证;投入的特种设备的操作人员具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若非持证操作,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操作人员。投标人须对服务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并对相关人员缴纳意外伤害保险,服务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等情况均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四)具体需求详见项目需求书。

二、商务要求

- (一) 报价要求
-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成本(如人员费用、维保费用、设备维修及配件更换费用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费、意外保险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完成此项服务的最终优惠价格。
- 3. 投标报价在不超采购预算的前提下,其合理性由评标委员会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

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 (二) 服务要求
- 1.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具体需求详见项目需求书。
- 2. 中标后,中标供应商应与采购人就相关数据信息安全等签署保密协议。
- (三) 时间、地点要求
- 1. 服务期: 合同规定的服务起始之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验收 (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 (四)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并提供合同全额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60%作为首付款;完成中期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 20%;服务期结束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20%,同时返还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五) 本项目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中的标准收取。

- (六)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60天。
- (七) 投标人须整包进行投标,不得拆包分项投标。
- (八) 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每一服务环节、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考核与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服务的考核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九)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 130000 元。

收取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汇款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推荐采用银行汇款方式缴纳保证金,汇款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接受个人汇款。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账户信息								
户名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天津西青支行								
账 号	441280100100094759								
备 注	转账时请注明 "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项目包号" 字样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汇款后应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收到保证金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指定时间前到账、未按指定金额提交、未按指定方式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未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按未缴纳保证金处理,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采购代理机构退还保证金时按照投标人提交保证金时的路径、银行账号进行返还。

未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

-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中标供应商不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4.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

金形式提交, 详见付款方式(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 (十) 投标文件编写及递交(详见"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 1. 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包含正本1份,副本3份(须与正本一致),分别胶装成册,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 2. 电子版: 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为 Word 软件无加密版只读格式,内容与纸质版一致,以电子光盘或者 U 盘形式递交。
- 3. 投标文件正本和电子光盘或 U 盘一起密封, 三份投标文件副本一起密封, 总计两个密封包, 须密封完好, 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章。

三、开标评标程序

- (一) 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应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其他与身份相符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身份证明书或护照)以备查验,并随时准备对评委的询问予以解答或澄清。
- (二)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内容 为实质性要求,如有不满足,将视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提 交、补交的资质性文件,评审时不予承认。
 - (三) 在技术、商务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或不满足"★"条款的;
 - 2. 投标文件技术、商务条款出现重大偏离的:
- 3.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发生争执,影响招评标 秩序的。

四、评标方法及评分因素与标准

(一)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分数计算标准为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第 3 位四舍五入。

(二)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见下页)

第一部分 价格分(20分)						
1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注: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第二部分 客观分(25 分) 「	分值			
1	投标人业 绩评价	投标人须按照以下要求提供已完成的与活断层探测或区域性地震安全评价类似的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关键信息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具体要求如下: (1)合同复印件(合同签订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合同清单或服务内容。 (2)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技术报告盖章扉页、项目人员和验收意见)。 每提供 1 个业绩: 3 分,最高 12 分;其他: 0 分。	12分			
2	投标人资 质评价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每具备 1 项证书: 1 分,最高 3 分; 其他: 0 分。	3分			
3	项目负责 人评价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应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项目负责人应为地震学、地质或地球物理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专业,提供项目负责人毕业证书和职称证书复印件及开标前由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经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技术报告盖章扉页、项目人员和验收意见): 2 分;其他: 0 分。	2分			
4	项目团队 人员评价	本项目拟投入项目组成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且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项目组成员姓名、简历,职称证书复印件,并提供开标前由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提供项目组成员人数≥10人,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数≥6人:8分;提供项目组成员人数6至9人,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数≥4人:5分;提供项目组成员人数2至5人,且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人数≥2人:3分; 其他,0分。	8分			
第三部分 主观分(55分)						

1	项目实施 方案评价	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应包含 <u>项目技术路线、项目进度安排</u> 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10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其他:0分。	10 分
2	点分析和	应包含项目实施重点难点分析、处置措施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8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5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 其他:0分。	8分
3	工作内容 及工作部 署	应包含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及整体工作部署情况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 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8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5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 其他:0分。	8分
4	项目仪器	应包含 <u>本项目所需主要仪器设备(不限于仪器设备数量、性能简介、设备照片等)</u> 。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8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5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 其他:0分。	8分
5	项目质量 保障措施	应包含保障 <u>本项目质量成果的各种措施</u> 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6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 4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 2分; 其他: 0分。	6分
6	项目进度 计划和保 证措施评 价	应包含 <u>项目进度计划、进度保证措施</u> 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 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5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 3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 1分; 其他: 0分。	5分
7	项目安全	应包含安全管理制度、安全规范、应急预案等方面。	5分

	保证措施评价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5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 3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 1分; 其他: 0分。	
8	项目结束 后服务措 施评价	应包含指定专人与采购人进行沟通、项目验收后服务措施等方面。 方案涵盖上述各项内容且结合本项目需求展开阐述,内容具体可靠,满足项目需求,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5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3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 其他:0分。	5分

注:

- 1、评分因素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自然人(投标 人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 2、投标人须对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认定为无效 投标并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 (一) 投标人须按照"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 (二) 投标文件格式参照"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六、项目需求书

(一) 项目工作区范围

本项目主要对河西务断裂开展探测工作,并对与河西务断裂相交的宝坻断裂、 桐柏断裂、香河断裂等开展初步探测。

具体工作区范围为: 东西向约 170km、南北向约 130km, 具体经纬度坐标范围为: E116.0°-117.8°, N39.0°-40.2°; 本项目目标区主要范围为: 东西向约 80km、南北向约 90km, 具体经纬度坐标范围为: E116.5°-117.35°, N39.2°-40.0°。

(二) 项目总体要求与目标

本项目总体目标是对指向雄安新区的河西务断裂开展系统探测,确定其准确空间位置、构造特征及最新活动,揭示其深浅构造关系,建立区域强震发震构造模型,评价断层地震危险性和地震危害性,判定未来强震风险源和灾害影响范围,提出应对活动断层危害的具体措施,建设断层数据库,完成项目成果集成等。

(三)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六个方面:区域探测与断层活动性初步鉴定、区域深部构造条件分析、河西务断裂详细探测与综合制图、河西务断裂地震危险性、断裂地震危害性评价、区域强震风险源判定与数据库建设。

1. 区域探测与断层活动性初步鉴定

收集整理区域地质、地球物理、地震地质、地层、地震活动性、历史地震震害等资料,进行汇编、整理及分析,查明区域地质构造背景、区域内有关断层的分布、延伸范围、活动性等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注重京津冀三地交界区域活动断层的协调统一。在吸收前人工作成果的基础上,进行遥感影像构造解译,继而开展控制性地球化学探测、高密度电法探测,确定隐伏断裂的大致空间分布、估计其活动性,给出区域 1: 25 万地震构造图。

2. 区域深部孕震构造条件分析

开展区域构造应力场与形变场研究、区域航磁、重力构造反演等工作,结合 区域大地电磁测深探测、深地震探测等成果收集整理,分析目标断层深部地壳结 构和孕震构造,获取地壳及上地幔的结构特征,确定断层的深部构造特征、地壳介质特性和深浅部构造关系,揭示断层的深部孕震构造条件。

3. 河西务断裂详细探测与综合制图

通过浅层人工地震勘探、钻孔勘探及地层对比等手段,结合年代样品测试结果,查明目标断层的准确位置、断错浅部地层特征、上断点埋深、最新活动时代及活动强度。综合各种探测方法和手段,对河西务隐伏断裂进行综合定位,并绘制 1:5 万主要活动断层分布图。

4. 河西务断裂地震危险性评价

根据河西务断裂的综合探测成果及深部孕震构造探测结果,划分河西务断裂 未来具有潜在地震危险的断层或断层段,确定其未来地震的发生地点、震级上限。 按有关标准提供断层地震危险性分析所需的主要参数。

5. 河西务断裂地震危害性评价

依据河西务断裂探测及地震危险性评价结果,综合地球物理探测成果,结合工作区工程地质情况,建立河西务断裂的三维结构模型,评定其近场强地面运动的分布特征,预测其未来地震地表破裂带或强变形带,对河西务断裂地震地质灾害进行预测与评价。

6. 区域强震风险源判定与基础数据库建设

在区域深部孕震构造条件及河西务断裂综合探测及评价的基础上,研究探讨 1679年三河一平谷8级地震、1966年邢台7.2级地震、1976年唐山7.6级地震 的深浅构造关系,排查大震风险,建立区域地球动力学模型、强震发震构造模型, 判定区域未来强震风险源,并提出城市经济建设中有针对性、可操作的对策建议 与强震风险源震害防范方案。建立活动断层基础数据库。

(四) 项目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

1. 区域探测与断层活动性初步鉴定

1.1 区域地质与地球物理资料搜集与处理

(1) 收集区域范围内地震地质、地球物理相关资料。收集工作区各类地形图、大小各类比例尺大地构造图、新近纪构造图、新生代第四纪更、全新世分布

图、地震构造图、区域地质图、地热分布图、地壳厚度图、区域断裂分布图,收集相关水文地质、工程钻孔、活动断层研究、地震构造模式等资料,并对各类图件进行数字化处理。

- (2) 收集区域范围相关石油勘探、地震勘探、活动断层研究、历史地震研究、地震构造模式、地震动力学等资料,特别是石油部门中、深层地震剖面资料,包括学术期刊、学术专著、技术报告等,对各类地球物理勘探资料进行数字化处理及重新分析解译。
 - (3) 查明河西务断裂、宝坻断裂的基本情况和现今研究中存在问题。

1.2 遥感影像解译

(1) 影像收集、购置及预处理

收集、购置工作区范围内的 MSS、TM、ETM+、ALOS SAR 数据等遥感影像。其中 MSS 分辨率不小于 150m, TM 不小于 40m, ETM 不小于 15m, 影像资料不少于 10 景。在图像数据收集完成后,对其进行几何校正、地理编码等预处理。

(2) 影像信息提取及解译

选择不同波段的遥感图像数据,进行波段运算、影像融合、图像增强、方向滤波等技术处理,突出活动断层的线性影像特征和色调异常特征。结合地形、地貌与地质资料,实地验证,初步确定活动断层的平面展布、断层性质、位移及其附近断错地质体或地貌单元。

(3) 预计的成果图件

经数据处理解译预计形成不同比例尺的一系列活断层解译图件,包括工作区 1:50万 MSS 卫星影像活断层解译图、工作区 1:25万 TM 影像活断层解译图、1:25万 面达影像活断层解译图、1:25万 ETM 影像活断层解译图等。

1.3 地球化学探测

(1) 测线勘选与布置

结合资料收集分析及遥感解译成果,在目标断裂上,布置地球化学探测测线 9条,总长约30km,测线需尽量垂直于推测的断层布设。

(2) 野外数据采集

野外数据采集中,测线起点、拐点、终点位置用 GPS 定位仪定位,测点间距

约 20m,取样点的深度 0.6m 左右。应在相同或相似的气象条件下采集同一条测线上的样品。

(3) 室内数据处理及分析

整理、核实数据,综合前人经验判定各条测线可能存在活动断层的地球化学 异常,推测各条断裂的大致位置,编制《地球化学探测专题报告》及《地球化学 探测图集》。

1.4 高密度电法探测

(1) 测线勘选与布置

结合资料收集分析、遥感解译及地球化学探测成果,在河西务断裂及周边断裂上,拟布置高密度电法探测测线 6条,总长约 18km。测线需尽量垂直于推测的断层布设。

(2) 野外数据采集

数据采集中,电极极距 5m,隔离系数不少于 30,电极道数 120 道,最大电极极距 600m,测线定位精度 5~10m 内,测线复测数据误差整体上不超过 10%。测线的起点、终点和控制点(拐点)坐标使用全球定位系统 GPS 进行定位,定位精度小于 10m。

(3) 室内数据处理、反演及解释

室内的数据处理包括电阻率数据格式转换、剔除坏点、地形校正等,通过建立合适的模型进行正反演,最终给出测线得电性剖面。通过获取电性剖面分辨率分析目标断层的浅部地层活动迹象,结合测区构造、地质资料对获取的目标断层的空间位置、几何展布、断层上断点等参数进行初步判断,为断裂的详细探测和活动性研究提供依据。

1.5 区域地震构造图编制

在河西务隐伏断裂区域资料搜集整理的基础上,注重京津冀三地交界区域活动断层的协调统一。与北京局、河北局及京区各研究所沟通合作,协调统一交界各区域活动断裂的空间位置、活动时代及活动强度,查明区域地质构造背景。对区域断裂进行综合定位和活动性初步鉴定,编制完成区域1:25万地震构造图。

2. 区域深部孕震构造条件分析

2.1 区域构造应力场与形变场研究

- (1)给出区域有数字波形记录以来的 5 级以上地震的震源机制解,近些年 3 级以上地震震源机制解,并计算出这些地震的主应力分布方向,编制区域震源机制解分布图。
- (2)完成 1970 年来研究区内地震序列 b 值空间扫描,给出区域内地壳应力高值分布区;利用地震震相资料,反演出研究区内上地壳的 P 波速度分布;利用双差定位法给出研究区内小地震的精细震源空间分布。
- (3) 获取天津地区的 GPS 形变资料,搜集天津地区目标断层两侧的水准点高程数据资料,进行拟合计算和绘图,对目标断层的水平形变及垂直形变进行分析研究,研究断层及构造块体的相对运动。
- (4)给出天津地区构造运动趋势,特别是目标断层两侧块体的构造运动状态和趋势变化规律进行重点分析研究,给出目标断层的现今活动性质研究结果。

2.2 航磁、重力资料构造解译

- (1) 收集华北地区、首都圈地区、天津及临近地区、特别是天津东北部地区各种比例尺的航磁、重力等物探资料,包括各种等值线图、剖面图、初步构造推断图等并对重点图件进行数字化。
- (2)分别对天津地区、天津东北部地区进行重、磁联合反演,包括:反演 网格密度的确定,反演数据的采集,反演程序的选取、调试,重磁联合反演等。
- (3) 采用分频及延拓计算,对研究区内重力及航磁资料分别进行对比,研究不同方法在划分不同深度场源异常方面的效果。
- (4) 根据新生代盖层深度,模拟出全区新生代盖层密度界面,在消除掉此 盖层的影响之后,得出深部界面的反演计算结果;通过跨越深大断裂若干条剖面 的正反演计算。
- (5) 深入认识研究区内深大断裂深部延展所表现的密度、磁性特征;通过资料的综合分析解释,对研究区内地壳不同深度上结构构造特征给出了解释;综合给出目标断层深部的延展状态,并讨论断层的深部孕震特征。为将来的断层详细探测提供背景依据。

2.3 深部构造条件综合分析

结合区域构造应力场与形变场研究、区域航磁重力构造反演及大地电磁测深探测资料,进行断层深部地壳结构和孕震构造的分析,获取地壳及上地幔的结构特征,确定断层的深部构造特征、地壳介质特性和深浅部构造关系,揭示各断层的深部孕震构造条件。

3. 河西务断裂详细探测与综合制图

3.1 浅层人工地震勘探

结合资料收集、遥感解译、地球化学探测及高密度电法探测成果,开展跨河西务断裂、宝坻断裂、香河断裂、桐柏断裂等的浅层人工地震勘探,确定目标断裂等准确的空间位置、产状、上断点埋深、垂直位错量等,为钻孔勘探和地震危险性分析提供依据。完成跨目标断裂总长 60km 的浅层人工地震勘探及勘探资料的处理和剖面反演及解释工作,并综合研究确定目标断裂准确的空间位置、产状、上断点埋深、垂直位错量等,提交研究成果报告及相关图件。

(1) 技术标准

本次探测工作的仪器设备、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和资料解释均须满足国标《活动断层探测》GB/T 36072—2018 的要求。

(2) 仪器设备

采用满足勘探精度及深度要求的浅层人工地震探测数据采集系统和震源系统。投入的仪器的性能、功率和一致性须满足工作要求和相关规范要求。使用具有载波相位测量功能的单频或双频 GPS 接收机进行测点定位。

(3) 测线布设

测线总体沿要尽量垂直跨越目标断裂,测线总长 60km,具体测线位置由采购人指定。测线位置依照设计选择在人员、车辆活动较少的地方,尽量避免外界干扰。激发点和检波点位置应有明显可靠标志,必要时测线起、始点可设置永久性标志。

(4) 数据采集

野外施工时采用道间距 3m,9~12 次覆盖,其采集参数为: 0.25ms 采样率、

记录长度 0.9~1.0s, 覆盖次数、偏移距、震源激发次数、记录长度等根据野外现场试验结果来确定。

控制性浅层地震测线探测深度要达到 1500m 左右, 其余测线探测深度不低于 800m。

(5) 室内数据处理、分析及解释

数据处理内容包括:解编、编辑、速度分析、动校正、自动剩余静校正、滤波和有限差分偏移等,给出目标层齐全、同相轴连续性好、构造现象清晰的地震剖面;依据反射波组特征,结合其他地质资料对剖面开展综合分析,确定地震波组和地质层位对应关系,进行速度分析与资料解释,获得断裂几何特征、空间展布等较为详细的参数,并对断层上断点等进行精确的定位。完成对区域内目标断层进行整体性控制,查明目标断层的空间位置和活动特征。

3.2 钻孔详细勘探与地层对比研究

(1) 钻孔勘探

钻孔位置应布设在具有明显垂直位移的活动断层两侧、沿地球物理测线布设,钻孔连线应横跨活动断层。考虑河西务断裂延伸情况的实际,为查明河西务断裂的准确位置、上断点埋深、最新活动时代及强度,拟跨河西务断裂布置钻孔联合勘探测线 2 条,每条测线约 8 个钻孔,钻孔间距 8~45m 左右,总进尺 3200m 左右,须满足国标《活动断层探测》GB/T 36072—2018 的相关要求。

钻探剖面施工采用对折法,越接近断层,钻孔间距依次减小;钻孔剖面与断层走向要近于垂直;钻孔钻进过程中每进尺 2m 至少提一次钻;岩芯采取率≥90%;进行地层单元划分和岩芯详细编录,钻孔岩芯柱状图比例尺为 1:100,分层要细致,根据钻孔岩芯反映的岩性、颜色、物质组成、沉积结构和接触界面形态等确定基本编录单元,进行详细图文描述,并对岩芯进行照相。

(2) 综合测井

对钻孔进行综合测井(剪切波速、电阻率),给出相应解释:形成测试报告。

(3) 年代样品分析

钻孔过程中采集应满足地层划分、对比和断代的需要,能确定活动断层最新

一次错动年代的碳十四(¹⁴C)、光释光(OSL)、ESR 年代样品。16 口钻孔,平均每个钻孔采集 4~6 个样品,计 70 个样品。采样密度遵循主次分明,突出重点,抓住关键的原则,集中力量在重点钻孔上加密取样。将取得样品委托专业测试单位测验,形成样品测年分析报告。

(4) 钻孔分析与地层对比

收集工作区的水文地质、地球物理探测剖面及地质钻孔资料,结合具有断代意义的化石、孢粉和古地磁分析、年龄数据或地层岩相分析等,确定相邻钻孔间地层对比标志,开展钻孔地层剖面对比分析,编制跨断层钻孔联合地质剖面图(比例尺宜为 1:100~1:200)。利用联合地质剖面图提供的各种信息,确定上断点埋深、活动年代和不同地层层位的垂直位移等。

(5) 对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解释的全过程有相关记录,使用方法、参数等进行详细说明,提交完整的野外记录与原始数据,提供相关过程产出的技术资料、图件和技术报告。

3.3 活动断层鉴定与 1:5 万断层分布图编制

综合已有资料,对河西务断裂进行综合定位及活动性鉴定,编制 1:5 万条带 状活动断层分布图。以 1:5 万地形图为底图,范围为目标断层活动迹线两侧各 4km 左右,具体要求参考《县级 1:50 000 活动断层分布图编制技术规范》(试点版)。内容包括:

- (1) 活动断层性质及其产状;
- (2) 活动断层(全新世断层、晚更新世断层)、早中更新世断层;
- (3) 活动断层地表迹线或上断点在地表的垂直投影;
- (4) 第四纪盆地边界、第四系等厚线;
- (5) 重要地层界线及产状;
- (6) 地震震中、震级和发震时间。

4. 河西务断裂地震危险性评价

4.1 开展区域地震构造环境分析,明确区域中强以上地震的地震构造标志。

收集整理探测区范围的中小地震目录与破坏性地震目录,确定探测区的地震活动性特征,评价探测区整体地震活动水平;结合地球物理场、深浅构造、地壳上地幔层析成像、地壳介质特征关系,综合分析探测区中强以上地震的地震构造标志。

- 4.2 开展区域历史地震和现代小震记录进行小地震的精确定位工作,评估各断层活动段的发震危险程度。统计分析探测区的地震时空迁移特征,震级-时间序列图像、活跃与平静阶段特点,确定目标断层的地震活动性参数(最大震级、期望值、b 值等),确定目标断层活动段的发震危险程度。
- 4.3 建立目标断裂的断层地震构造模型与地震危险性评估指标体系,划分有发生中等以上地震危险的断层活动段,综合评估潜在地震的最大震级。根据目标断层的断层活动时代、断层上断点埋深与层位、活断层分段、几何结构,结合古地震资料分析地震复发行为,历史地震资料研究历史地震破坏区展布情况,现今地震震中分布、现今地壳运动状态和构造应力场特征、深浅构造关系等,建立目标断裂的断层地震构造模型,建立地震危险性评估指标体系;由此针对目标断层活动特征,划分出有发生中等以上地震危险的断层活动段,综合评估断层的潜在地震的最大震级。
- 4.4 编制目标断层比例尺为 1:50000 的活动断层地震危险性评价图与说明书。根据上述资料编制图件活动断层地震危险性评价图与编写说明书,标注内容包括:活动断层及其地震破裂分段与性质;潜在地震最大震级、发震概率或发震危险程度。

5. 河西务断裂地震危害性评价

- 5.1 综合现有各种地球物理探测和地质、地球物理、地震等成果和资料。建立包括震源断层和浅部松散覆盖层在内的天津地区三维地下速度结构模型;
- 5.2 根据目标断裂活动性探测结果,考虑多种因素、多种模式、多种可能性, 建立目标断层的震源计算模型;
- 5.3 以三维有限差分计算理论为中心,基于地震学和数学物理学的原理进行 地震波的模拟计算,计算研究区设定地震的三维地震动场;

- 5.4 对设定地震的三维地震动场进行地震动空间传播的可视化分析,考察分析设定地震的地震动空间分布结果,进行目标断裂带不同发震构造的比较,地震动空间变化的特征,给出地震的最大加速度、最大速度、最大位移的分布图,给出典型场点的时程和反应谱;
- 5.5 根据数值模拟和合成计算得出探测区地震动的最大加速度,最大速度以及最大位移分布图,考虑到地震震源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下,进行地震动响应(强度)区划,开展基于目标断层的地震危害性评价;
- 5.6 依据强地震动预测的结果,考虑基于有发震危险的主要地震活动断层的 未来地震地表破裂带或强变形带预测;
- 5.7 对结果进行综合分析,与现行法规的比较与讨论,预测结果的应用条件及应用范围,提出防御断层地震危害性的对策建议;
- 5.8 编制危害性评价成果图和地震活断层避让带分布图,并编制详细的使用说明。

6. 区域强震风险源判定与基础数据库建设

- 6.1 在区域深部孕震构造条件及河西务断裂综合探测及评价的基础上,研究探讨 1679 年三河一平谷 8 级地震、1966 年邢台 7.2 级地震、1976 年唐山 7.6 级地震的深浅构造关系,排查大震风险,建立区域地球动力学模型、强震发震构造模型,判定区域未来强震风险源,并提出城市经济建设中有针对性、可操作的对策建议与强震风险源震害防范方案。
 - 6.2 河西务断裂基础数据库建设
- (1)将各种已有的数字地图资料进行整理,为工程各项工作提供符合标准、符合工作需求的高质量工作底图;
- (2) 根据各分项的成果资料情况,进行充分的需求分析基础上,确定入库的数据类型与数量,建立科学合理的数据库结构,为各分项所需提交的图件及各种入库数据制定相应的规范和标准;
 - (3) 综合河西务断裂探测、地震危险性与地震危害性评价结果, 建立活断

层探测及评价的基础数据库,具体工作有:各种基础数据按不同类型及不同使用 要求进行整理与分类;对不同类型的图件通过扫描、数字化、录入、格式转换等 多种方式实现图形数据入库;对不同类型的图形属性数据及各种探测数据按数据 库结构要求进行采集、整理、录入、编辑、校核等步骤实现数据入库;对不同类 型的文档进行整理入库;

(4) 配合其他有关专题要求,编制符合活动断层探测行业规范的专题图。

(五) 主要工作量清单

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项目工作量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工作内容	相关要求
1	区域活动断裂 资料搜集与协 调统一	/	/	/	/
1.1	区域地质与地球物理资料搜集与处理	项	1.00	工作区及目标区地形图、区域地质、地震地质资料收集整理分析,区域中深层地震剖面、浅层地震资料、钻孔、大地电磁、石油勘探、历史式、地震研究、地震构造模式、地震动力学等资料等资料收集分析解译。并对各类图件进行数字化处理。	收集覆盖目标断裂展布区的 1:5 万地形图,其它的水文地质图件、报告、地质构造图件及剖面等不少于 20 份。收集的中深层地震剖面及浅层地震剖面不少于 20 条,其它各类地球物理资料、图件及报告不少于 20 份。并对各类图件进行数字化处理。
1.2	区域活动断裂 统一与协调	项	1.00	跨行政区活动断裂统一 与协调	在河西务隐伏断裂区域资料搜集整理 的基础上,注重京津冀三地交界区域活 动断层的协调统一。确定交界各区域活 动断裂的空间位置、活动时代及活动强 度,查明区域地质构造背景。
1.3	断层定位与地 震构造图编制	副	1.00	对断层进行初步定位并 编制完成 1:25 万区域 地震构造图。	对断层进行初步定位,编制完成 1:25 万区域地震构造图。
2	深部孕震构造 条件分析	/	/	/	/
2.1	区域构造应力 场与形变场	项	1.00	区域震源机制解研究、b 值空间分布、小震重新 定位、天津地区垂直形 变及水平形变研究。	给出区域 5 级地震以上、近些年 3 级地 震以上地震震源机制解,工作区小震精 细震源空间分布图,工作区水平形变及 垂直形变分布图。
2. 2	航磁、重力构 造解译	副	1.00	进行航磁、重力资料构造解译,综合分析、目标断层的深部构造特征分析、地质解释等。	华北地区 1:100 万航磁、重力资料,区域 1:25 万航磁、重力资料;完成河西务断裂沿线两侧各 10km 条带状的 1:5万重磁资料搜集、分析及构造解译。

_	河西务断裂浅	,	,	,	,
3	部综合探测与 制图	/	/	/	/
3.1	遥感影像构造解译	景	10.00	对工作区开展遥感影像 解译工作,得出工作区 断裂遥感解译分布图	收集、购置工作区范围内的 MSS、TM、ETM+、ALOS SAR 数据等遥感影像。其中 MSS 分辨率不小于 150m, TM 不小于 40m, ETM 不小于 15m, 影像资料不少于 10 景。 经数据处理解译预计形成不同比例尺的一系列活断层解译图件,包括工作区1:50 万 MSS 卫星影像活断层解译图、工作区1:25 万 TM 影像活断层解译图、1:25 万雷达影像活断层解译图、1:25 万 ETM 影像活断层解译图等。
3. 2	地球化学探测	km	30.00	地化测线布设、野外数 据采集、室内资料处理 与分析	地球化学测线不少于 9 条,总长 30km。
3. 3	高密度电法探 测	km	18.00	电法测线堪选与布设、 数据采集、资料处理、反 演与解释	完成高密度电法测线不少于 6 条,总长 18km。
3.4	浅层人工地震 探测	km	60.00	开展跨河西务断裂、宝 坻断裂、桐柏断裂、香河 断裂等的浅层人工地震 勘探,确定目标断裂等 准确的空间位置、产状、 上断点埋深、垂直位错 量等,为钻孔勘探和地 震危险性分析提供依 据。	完成总长 60km 的浅层人工地震勘探及勘探资料的处理和剖面反演及解释工作,并综合研究确定目标断裂准确的空间位置、产状、上断点埋深、垂直位错量等,提交研究成果报告及相关图件。
3.5	钻孔详细勘探 与地层对比研 究	/	/	/	/
3. 5. 1	钻孔勘探进尺 3200m (孔深 200m)	П	16.00	开展钻孔详细勘探。	开展 2 条钻孔测线,每条测线约 8 个钻孔,总进尺不少于 3200m。
3. 5. 2	综合测井、动 三轴试验	П	4.00	开展钻孔综合测井和动 三轴试验。	对不少于4口钻孔进行综合测井、动三轴试验。
3. 5. 3	年代样品测试 (包括光释 光、14C及ESR 样品)	个	70.00	对钻孔年代样品进行测试。	进行年代样品测试(包括光释光、14C、 ESR 样品等),测试总量不少于 70 个。
3. 5. 4	钻孔分析与地 层对比	项	1.00	钻孔资料分析与地层对比。	对钻孔资料数据进行分析,开展地层对比研究,对河西务断裂活动性进行鉴定。
3.6	断层活动性鉴定与综合制图	副	1.00	河西务断裂活动性鉴定 及综合制图。	通过浅层人工地震勘探、钻孔勘探及地层对比等手段,结合年代样品测试结果,查明目标断层的准确位置、断错浅部地层特征、上断点埋深、最新活动时代及活动强度。综合各种探测方法和手段,对河西务隐伏断裂进行综合定位,并绘制1:5万主要活动断层分布图。

4	河西务断裂地 震危险性与危 害性评价	/	/	/	/
4. 1	河西务断裂地 震危险性评价	项	1.00	进行断层的地震危险性 评估,确定地震活动断 层的强震危险性、震级 上限,发震部位与类型, 并编制 1:5 万地震危险 性评价结果图。	进行断层的地震危险性评估,确定地震活动断层的强震危险性、震级上限,发震部位与类型,并编制 1:5 万地震危险性评价结果图。
4. 2	河西务断裂地 震危害性评价	项	1.00	进行断层的地震地表破裂评价、断层地震影响 场评价、地震地质灾害评价。	建立三维地下速度结构模型,建立目标断层的震源计算模型,对目标区进行地震动响应(强度)区划,活动断层的未来地震地表破裂带或强变形带预测、地震地质灾害评价。
5	区域强震风险 源判定与基础 数据库建设	/	/	/	/
5. 1	区域强震发震 构造模型建立	项	1.00	建立区域地球动力学模型、强震发震构造模型。	建立区域地球动力学模型、强震发震构造模型。
5. 2	区域强震风险 源判定	项	1.00	判定区域未来强震风险 源。	判定区域未来强震风险源,并提出城市 经济建设中有针对性、可操作的对策建 议与强震风险源震害防范方案。
5. 3	断层基础数据 库建设	项	1.00	建立活断层探测及评价 的基础数据库。	按照相关规范建设活动断层探测数据 库一套,并满足"地震活动断层探察数 据中心"活动断层数据库入库标准。
6	综合研究与项 目集成	项	1.00	集成汇总完成总项目技术报告、竣工报告、档案管理归档报告等。	集成汇总完成总项目技术报告、竣工报 告、档案管理归档报告等。

(六) 提交资料成果

提交的资料成果应满足"地震活动断层探察数据中心"活动断层数据库入库标准,包括并不限于下列项目(所有资料均须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图件等还须提交矢量版本和栅格版本):

- 1. 项目施工方案、专题方案;
- 2. 各专题成果报告及图件;
- 3. 河西务断裂探测成果基础数据库(按行业数据库建设要求建设,包括各专题的原始数据及成果等);
 - 4. 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技术报告;
 - 5. 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竣工报告。

(七) 工作要求

- 1.成交后,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详细可行的《河西务断裂探测与区域强震危险源判定工程施工方案》,经采购人组织专家论证后按照 GB/T36072-2018《活动断层探测》技术标准对本项目施工阶段进行质量控制。
- 2.成交后施工期间,中标单位须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监理机构开展现场 质量、进度监理。
- 3.施工技术人员配备齐全。成交供应商必须按投标时承诺配备专业技术人员,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或者减少上述人员。
- 4.本项目施工安全由中标单位负责。中标单位在野外施工过程中,要时刻把安全工作放在第一位。在工作过程中要严格遵守施工所在地相关政策要求,注意对周围环境和地下管廊的影响,确保在安全距离内工作。施工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与当地居民发生予盾时,应妥善解决,以免发生冲突。

注:响应应答劣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或未做应答即做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说明

1. 概述

-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 1.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机构,即"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招标文件"系指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出的采购文件。
 - 2.4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投标文件。
 -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 3. 解释权
- 3.1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此解释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 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 4.2 符合《投标邀请函》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 4.3 关于联合体投标

《投标邀请函》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

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 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 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 项目投标。
 - (4) 投标报名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报名。
-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涉及),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 (7) 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中小企业的,该方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8)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 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4.5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毒管理局、产业(设区的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

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6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7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 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8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毒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 合格的服务

- 5.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 5.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

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5.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投标费用

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 [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规定,本次项目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特殊情况以"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为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代理服务费后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 费用。如本项目发生论证、公证、造价等其他费用,由中标供应商一并支付。

7. 信息发布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成交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上述媒体的相关信息。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 8. 询问与质疑
- 8.1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的授权范围,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8.2 询问

- (1) 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投标人询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3 质疑

-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 (3)质疑函应当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 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 答复和处理。
-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相关机构处依法处理。
- 8.4 针对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内容需要修改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其修改内容应当以该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本《投标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要求》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要求》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B 招标文件说明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招标项目要求;
- (3) 投标须知:
- (4) 合同草案: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内容(如涉及)。
- 10.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投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10.3 响应应答劣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 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
- 10.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 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 于招标要求。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1.1 投标截止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会通过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 11.2 更正公告一经发布,视同已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请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12. 答疑会和踏勘现场
- 1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 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 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按《投标邀请函》 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外,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要求

-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 13.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3.3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

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 14.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 14.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 14.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5. 投标文件的格式
-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搜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5.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货物、服务及工程项目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的货物、服务及工程项目进行投标;若无特殊说明,每一包的内容不得分项投标,原则上按照整包确定中标供应商。
- 15.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5.4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 15.5 投标文件(包括封面和目录)的每一页,从封面开始按阿拉伯数字 1、2、3...顺序编制页码。
 - 16. 投标报价
 - 16.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 16.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 16.3 除《招标项目要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 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均将予以拒绝。

1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 (2) 若国家及行业对投标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还须提供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 (3) 涉及本须知中"4. 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 18. 技术响应文件
- 18.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8.2 上述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 19. 投标保证金
 - 19.1 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要求执行。
- 19.2 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 20. 投标有效期
- 20.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20.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21.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如实编写,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 21.2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和电子版文件,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版文件如有差异,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21.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必须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正式授权的投标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1.4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抹或增删。 若有修改应由投标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1.5 投标人应照《投标文件格式》在投标文件的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包号、投标人名称等信息。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22.1 投标人必须采用标准 A4 纸型,书式装订,要求装订牢固,不易散开,不掉页。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胶装成册,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和电子光盘或 U 盘一起密封,三份投标文件副本一起密封,共两个密封包。电子光盘或 U 盘须注明项目编号、投标包号、投标人名称。见下图:

密封包1 密封包2 投标文件正本1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1份 投标文件副本3份

- 22.2 投标人应在所有密封完好的包封上注明"于______正式开标之前(指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同时在所有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人章。
- 22.3 投标人应在所有密封完好的包封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包号、投标人名称等信息。
- 22.4 如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注明的时间和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22.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并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22.6 电报、电话、传真及其它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22.7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一经投标,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23. 投标截止时间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应不迟于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 23.2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5.1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 25.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进行编制、签署、密封、注上标记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
 - 25.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前撤消其投标。

E 开标和评标

- 26. 资格审查及开标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所有投标代表人 在场的情况下,拆封所有投标文件,并当众宣读各投标人报价及相关信息,按规定 作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 26.2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如有不满足,将视为投标无效。
 - 27. 评标委员会
-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 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 27.3 如果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废标。

- 27.4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28.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实质性要求等进行审查,确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 28.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 28.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 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如出现下列情况之 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中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标记、密封,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影响评标程序和公正性的;
- (2) 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短于投标有效期的;
 - (3) 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 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加注"★"号条款出现负偏 离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 性规定的;
 - (6) 未按规定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或电子版投标文件损坏的、无效的;
 - (7)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8)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低于成本的;
 - (9) 存在串通情形的;
 - (10) 扰乱评标现场秩序, 无理取闹, 恶意诽谤的;
- (11)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12) 其他法定投标无效的情形。
- 28.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 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8.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 29.2 投标人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的内容须为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 机构。
- 29.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 29.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0.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估和比较。

-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31.1 评标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

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2 评标方法

-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招标项目要求》。 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 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 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 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 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3)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 (4) 中标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后按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5)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 32. 其他注意事项
 - 32.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

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32.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 32.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F 授予合同

- 33. 中标供应商的产生
- 33.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33.2 采购人也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
 - 34. 中标通知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35. 签订合同
- 35.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 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5.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36. 履约保证金
- 36.1 若《招标项目要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 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 之日。
 - 36.2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37.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8. 合同分包
 - 38.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 38.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

(本项目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商签订。本合同为参考文件,具体以双方所签合同为准。)

合同一般条款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u>项目(项目编号:</u>)的政府采购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 合同:

- □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 本合同非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鉴于政府采购使用的合同文本的特殊性,本合同一般条款仅作为确立法律关系框架作用,具体合同的权利义务等内容以双方签订的专业合同为准,该合同作为本政府采购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合同没有而合同一般条款有的且涉及政府采购性质的内容,以合同一般条款内容为准。

- 一、采购内容: (详见附件) 合同总价款: 人民币 元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二、质量要求及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见附件。
- 三、供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 四、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见附件。
- 五、供方应随服务向需方交付的相关资料。如果所提交文件是外文的,供方有 义务为需方提供中文或译成中文文件。
 - 六、验收工作由需方负责对合同进行验收。
 - 七、货款支付方式: 见附件。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并提供合同全额发票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60% 作为首付款;完成中期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的 20%; 服务期结束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20%,同时返还合同总额 10%的履约保证金(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	
行号 (数字代码):	
帐 号:	0

八、有关涉及本合同供方向采购代理机构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 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供方具有约束力。

九、本合同一式 份,需方留存 份,供方留存 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时间: 年月日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 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由供方和需方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协商拟订。

附: 合同签订说明

- 1. 本合同范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协商一致签订。
-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中标供应商名称、项目中标供应商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 3. 签订合同双方都应盖本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应盖骑缝章。
-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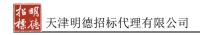
投标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人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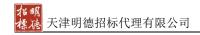
授权人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人自行编制)

注:投标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如实编写,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如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未提供页码或提供页码不准确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附件1 投标书

投标书

致:	天津明德招标代	(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编号: _)	的投标邀请	,签
字代	【表/	_(姓名/职务)经』	E式授权并代表表	我公司		(投
标人	、名称、地址)摄	是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分,电子版	投标文件	_份
	据此函,签字件	式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	一表中规定的应提供	和交付的投标总	饮为:		
	第包,¥	元(人民币), ナ	大写	_		
	•••••					

-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认为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60天。
- 5.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 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 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 若中标, 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 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 视为欺诈, 并承担相关责 任。
- 7.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采购单位依照相关法律 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 8.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的各项条件。

- 9.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0. 我公司完全认同招标文件中对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划定。
- 11.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 12. 我公司开票信息如下: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13.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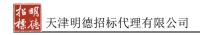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中的要求,按顺序 提供资格文件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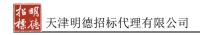
附件 2-1 营业执照副本

附件 2-2 财务状况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3 书面声明(如涉及)

书面声明(参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致: 天津明	德招标代理有限	!公司					
		(投标	人名称)	邻重声明],我公司	司具有良	!好的商业信
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	自成立以	人来按照国	家政策	依法缴约	内税收和	l社会保障资
金,具有履	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	业技术能力	力,参加	本项目	采购活动	前三年内无
重大违法活	动记录,在合同	签订前后	随时愿意捷	是供相关	证明材	料;我公	:司还同时声
明未列入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	itchina.gov	v.cn)"失	信被执	行人"、'	"税收违法黑
名单"中,也	1未列入中国政府	牙采购网(www.ccgp	o.gov.cn	"政府	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	"中,并随时接受	受采购人、	采购代理	具机构的	检查验i	正,符合	:《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规定的	供应商资	格条件。	我方対り	人上声明	負金部	法律责任。
特此声	明。						
			投标人名	称(公章	章) :		
			日期:	年	月	Н	



附件 2-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投标人自行编制)

附件 2-6 非联合体声明函

(投标人自行编制)

附件 2-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或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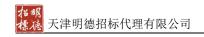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使用)

致: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	、 司		
兹证明,(分	E生/女士)(身份证	三号码:	、联系
电话:) 在那	战公司任	职务,系我公司的	法定代表人,
现进行	项目(项目编号:)的:	投标活动,对
上述项目的递交投标文件、开	标、投标文件澄清	、签约等一切具体事	务和签署相关
文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R (公章):	
	日期:	_年月日	
			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	E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背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使用)

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
, 职务)(身份证号码:
)作为投标代表人以我方的
)的投标活
、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
区或盖法人章):
î);
<u>z</u>):
_月日
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附件 2-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	明,根据	《政府采	购促进	进中小	企业发	文展管:	理办法》	》(财
库(2020)46 号)的]规定,	本公司 (月	联合体)	参加			(请	填写项	目名
<u>称)</u>	采购活动,服务金	全部由符	合政策要	求的中心	小企业	2承接	。相关:	企业(含联合	体中
的中	小企业、签订分	包意向协	协议的中小	卜企业)	的具体	本情况	如下:			
	1. 软件开发服务	<u> </u>	写标的名	称),属	于			(请填	写本项	目采
购文	件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 彳	亍业; 承持	妾企业为		<u>(</u> †	青填写為	承接该	标的企	业名
称),	从业人员	_人,营	业收入为		ī元,	资产总	总额为_		万元,	属于
<u>(</u> 请	根据中小企业划	分标准均	真写中型企	企业/小型	型企业	么/微型	(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	于大型企	:业的分支	机构,不	下存在	控股周	没东为	大型企	业的情	形,
也不	存在与大型企业	的负责人	人为同一人	人的情形	0					
	本企业对上述声	明内容的	的真实性负	负责。如	有虚侧	段,将	依法承	k担相 /	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 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 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 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附:各行业划型标准(详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若投标人(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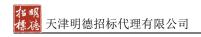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_____(请填写属于/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年___月___日

注:

- 1.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2. 若投标人(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响应)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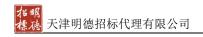
附件3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包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投标总价 备注

投标人名	「称(公	草):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开标分项一览表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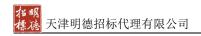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总价	数量	备注
1			1 项	
其中				
分项名	称	价格	数量	备注

注:

- 1. 本表第一行填写本项目总价,须与《开标一览表》中总价保持一致。
- 2. 分项名称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修改,分项价格汇总应等于总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	名称:			
项目	编号:			
包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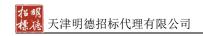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 }	设价要求			•
1				
2				
(_)	服务要求			
1				
2				
(三) [时间、地点要求			1
1				
2				
	ELLE V. B			
	付款方式			1
1				
2				
	上去口台上上从户 交形			
	本项目向中标供应商收	【以服务贺 		
1				
(八) 县	验收方法及标准			
1				
2				
	没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	金		T
1				
2				ĺ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______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编	号:			
包	号:			
招标文	件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				
项目需	求书(项目需求书要求须逐条应	答)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注:

1

3

-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 4. 投标人在"项目需求书"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	称(公	章):	
日期:	年	月	E



附件7 主要业绩一览表(如涉及)

主要业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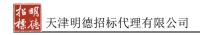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序 号	项目 名称	用户单 位名称	项目 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 人及联系 方式	项目起 止时间	合同金额	证明材料复印件所在页码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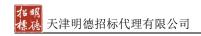
若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业绩的, 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项目人员及岗位安排

项目人员及岗位安排 (投标人自行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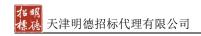


附件9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表(如涉及)

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表

姓名	Ż			性	别			年 龄	
职利	称			毕业等	学校	交		毕业时间	
所学专	生			最高等	学历			联系电话	
所获证	E书及	火 编号					从事工作	年限	
近三年来的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地	点点	单位 职务 主要工作		主要工作		<u>.</u>		
				曾	担任负	负责人	、的项目		
时间	委	托单位		项目名	名称		项目规模	项目类型	备注

投标人名	称(公	章):	
日期:	年	月	Е



附件 10 拟在本项目使用的主要设备一览表(如涉及) 拟在本项目使用的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主要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入时间	数量	备 注

投标人名	6称(公	章):	
日期:	年	月	

附件11评分因素中要求的各项方案、证明材料等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审标准"中的要求,按顺序提供详细的方案、证明材料等。

方案内容应充实详尽、言简意赅, 避免长篇累牍。

(投标人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2 真诚投标承诺书

真诚投标承诺书

致: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愿意参与"
标,	并做出如下承诺:
	1. 未与其他任何公司\个人达成固定价格的协议。
	2. 在投标撤回之前,不做以下任何事项:
	(1) 向采购人以外的人员泄漏投标情况;
	(2) 与其他参与本次投标的人达成可能限制竞争的协议;
	(3) 为影响投标而向有关投标当事者提供金钱、物质及服务;
	3. 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
要的	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	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承担采购人依据现行的国
家法	法律法规追究的其他责任。
	4. 保证递交的投标文件不提供虚假材料,否则接受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
定的	力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下材料
或情	f形之一不实的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1)投标价格;(2)交货期;(3)业绩;
(4))资质文件;(5)技术响应;(6)服务及履约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 关联单位说明

致: 天津明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项目]编号:)的投标,特就				
本投标单位关联单位情况说	明如下:					
投标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14人人,于世人员人	身份证号					
与我方单位负责人为同						
一人的其他单位						
	直接控股、管理					
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	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直接被控股、被					
1 · 1 / 1 / 1 / 1	管理关系单位名					
	称					
备注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投标单位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3) 不存在上述情形的填写"无"。

附件 14 诚信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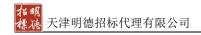
诚信承诺书

致_		:				
	本投标人愿意参与'	"	项目"	投标,	并作出如下流	承诺:

- 1、未与其它任何公司或个人达成固定价格的协议。
- 2、不做以下任何事项:
- (1) 向采购人以外的人员泄漏投标情况;
- (2) 与其他参与本次投标的人达成可能限制竞争的协议;
- (3) 为影响投标而向有关招标当事者提供金钱、物质及服务;
- 3、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没有出借资质,没有挂靠其他公司等违法违规行为:
- 4、保证递交的投标文件不提供虚假材料。以下材料或情形之一不实的均视为 提供虚假材料:
- (1) 投标价格; (2) 服务期; (3) 业绩; (4) 资质文件; (5) 技术响应; (6) 服务及履约情况; (7) 投标文件中承诺及资信;
- 5、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的情形:

我方承诺: 违反上述任意一条承诺, 视为无效投标并愿意接受任何处罚, 以及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罚。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自行编制)